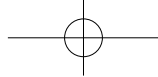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 目 录

### 前 言 / 3

- 第一章 成长于上海 / 7
- 第二章 邻里和学业 / 23
- 第三章 香港 / 37
- 第四章 曼谷，天使之城 / 57
- 第五章 求学美国 / 77
- 第六章 东归之行 / 97
- 第七章 担起儿基会在亚洲的工作 / 109
- 第八章 巴尔玛莎那县的里奇·考尔德勋爵 / 137
- 第九章 纽约总部 / 151
- 第十章 拉博伊斯的任期与儿基会第一夫人 / 169
- 第十一章 实地工作 / 179
- 第十二章 与名流共事 / 195
- 第十三章 传播策略 / 211
- 第十四章 回到中国，格兰特的管理工作 / 221
- 第十五章 加入世卫组织的工作 / 239
- 第十六章 中国同胞和我的访华经历 / 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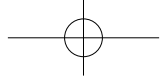
从上海圣约翰到联合国

第十七章 进入学术界 / 271

第十八章 任职杜兰大学，防治碘缺乏病 / 279

附记 做一个国际公务员 / 297

后记 / 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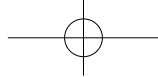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 前 言

### 并非自传，而是一位国际公务员的回忆录

在我看来，这本书算不上我的自传，然而书中所述都是我个人的回忆，能从事三种截然不同而又相互关联的职业，实属我的幸运。

我祖籍广东，出生在上海。1943年考入圣约翰中学，1946年直升圣约翰大学。未及毕业，为躲避战火，在1949年来到香港。我曾在香港当过记者，时间不长，但是工作强度很大，那段时间还作为联合国认证的战地记者奔赴朝鲜战场，并且经历了一次车祸。后来，我在联合国当了三十多年的国际公务员，先后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这两个颇受世人欢迎的机构工作。刚进儿基会时，我还是普通事务人员，后来平步青云，晋升为专员，到了四十多岁，成了正司长，处理全球信息公关事务。作为国际公务员，我曾在八十多个国家开展工作。更有意义的是，我在工作中帮助很多发展中国家处理衰竭性疾病、营养不良症等健康问题，还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扫盲，普及妇幼保健知识。虽然并非所有的工作都达到了预期目标，不过，我亲眼看到，我们征服了致人伤残的接触性传染病雅司病；我亲眼看到，粒性结膜炎和肺结核在很多国家得到控制；还看到，为了让孩子们健康成长，校餐的营养更加丰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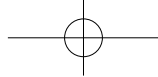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后来，为给朋友帮忙，我开始在纽约城市大学做晚间兼职教员，教授广播系统对比研究。在儿基会工作的假期里，我在斯坦福大学作



为访问学者教授发展传播学。后来我提前从联合国退休，在学术界当了18年的全职教授。1986年，我接受了路易斯安那大学的任命，作为传播学客座教授在拉斐特任职。接着，在哥伦比亚大学的师范学院和纽约城市大学雷曼分校作为兼职教授短暂地工作过一段时间。1989年，我来到杜兰大学的公共卫生与热带医学院，担任国际传播中心主任。我在杜兰大学工作了近十五年。在这所大学里，我专注于研究工作，并且培养了很多在职的卫生和发展官员。他们来自十多个国家的卫生与发展部门。我研究传播培训计划，旨在动员社区发展，这是我于60年代在儿基会发起的行动，在我的职责所及，“社会动员”行动达到高潮。而我在杜兰大学开设课程正是要教授为推动发展而采取的传播策略和传播活动。退休后，我被任命为国际卫生与发展领域的荣誉教授，杜兰大学还设立了一个以我命名的奖项，奖励国际学生。

20世纪80年代中期，我加入了抵抗碘缺乏的全球运动。从2000年到2006年，当了两届国际控制碘缺乏病理事会主席，这是一个非政府性质的科研机构，在消除碘缺乏病的持久行动中，理事会全力投入。碘缺乏病是全球几亿儿童智力低下的主要病因，只需服用足够的碘盐就可以防止这种疾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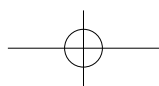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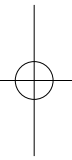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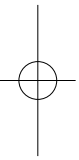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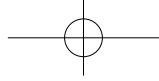
作为一个生长在上海的广东男孩，我曾看着地图，对遥远的尼泊尔、塞拉利昂、秘鲁充满好奇。当时真想象不到，有一天我会环游世界，真正到访那些国家。作为一个上海的孩子，我想象不到自己会参加1965年在奥斯陆举办的诺贝尔和平奖颁奖典礼；想象不到自己在20世纪后半叶与著名的艺术家密切交往，其中包括超级偶像马龙·白兰度，多才多艺的演员、作者、导演、讲故事高手彼得·乌斯季诺夫，还有伟大的流行歌手凯特·斯蒂文斯。1971年，在孟加拉国还没正式建国之前，我和甲壳虫乐队的乔治·哈里森短暂合作过，一起办演唱会。我还为宣传1979年世界儿童年，与拳王阿里和球王贝利合作过。我还为宣传儿童事业到访过很多国家。我可真幸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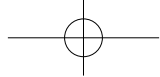


前言 并非自传，而是一位国际公务员的回忆录

我的人生并非一帆风顺，也有跌宕起伏，有风光，也有失意。不过大体看来，我还是很幸运的，抓住了很多机遇。也许，那些希望走出国门、追求国际事业的青年人会从我的人生经历中学到些经验。

我本来也没打算写自己的生平，因此也从来没有为了写自传而记笔记。正文中的生平全部基于一些旧文件，一些报告，还有我的回忆。虽然我将漫长的职业生涯投入到了国际发展和公共卫生领域，不过在我内心深处，我还是一名记者。这是我的第一份职业，工作要求就是报道重大事件的时候不偏不倚，准确、如实、客观。我上了年纪，记忆力减退，具体的时间和人名拼写可能不大准确了。生理上的衰老带来了无心之过，还有一些疏漏，这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人必须付出的代价。我既不能给出所提到的所有人的全名，又不能给出一些事件的具体日期，这严重违反了新闻学的重要信条。我要向我的老师道歉，他们若是了解我如今违背了那些原则，大概当时也不会让我及格吧。我还要向我的编辑道歉，他们定会让我填补缺失细节的。若是我的疏漏冒犯到读者您，我先向您道歉，这些责任由我一力承担。





## 【第一章】

# 成长于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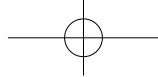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 凌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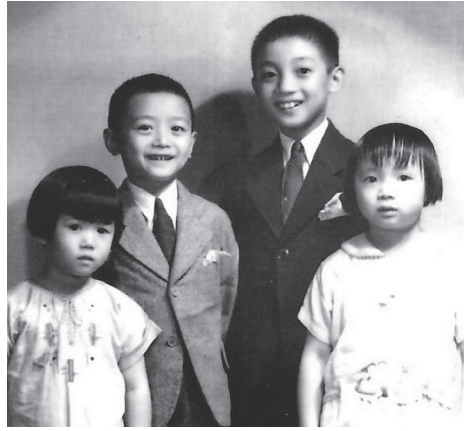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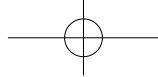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我姓凌，两点水的凌。自报家门的时候，很多人都误以为我姓两个木的林。林，这个姓氏更为普遍。但其实我的“凌”字和其他字放在一起的时候也会有很多不同的意思。比方说，“凌”字前面放个“欺骗”的“欺”，便成了欺凌压迫的意思；“凌”后面放个骑在马上“的”“驾”，就是凌驾于某事物之上了；“凌”与“空气”的“空”，或是“云朵”的“云”连在一起，便是凌空、凌云，腾云驾雾之高飞了。尽管早年先后在上海和香港生活过，受过殖民统治，有了些压迫的意味，但是我不会说自己是受了压迫的人。相反，我倒觉得自己策马向前，跨过了一些人生中的障碍，还得到了几刻凌云高飞的享受。

我是农历八月初三在上海出生的，照格列高利历，也就是世界通用的阳历来说，我的生日是九月廿四。1930年，我生日那天恰是秋分，由此，祖父赐名“节生”于我，义为“节气生人”。

### 破碎的上海

那时的上海被瓜分成很多部分。以英国为首的几个国家管辖公共租界，繁华的商业区也在此范围内。公共租界以外，法国独占一部分，那里有气派的宅子、幽静的林荫道。日本人也有自己的辖区。由国人管辖的只有上海的旧城，也称为南城。此般情形在 21 世纪的今天是无





1 2 | 4 5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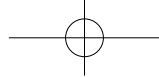
- 1 祖父的爷爷，是清末广东一位富有的商人，曾在县衙里捐了个官。
- 2 祖父和他心爱的妻子。他是一位失意的学者，后做了买办，事业兴盛。
- 3 外祖父陈谟（戴眼镜、留小胡子）和他的3个妻子和19个晚辈（作者在前排左三）。他在东京帝国大学拿到医学学位，并在日本留学期间加入同盟会，回国后参加了孙中山的大革命。
- 4 父母婚后照片，摄于上海虹口。父亲从商，母亲是那个年代较早进入学堂的女性，他们也是那一代人中最早自己选择婚姻伴侣的。
- 5 兄弟姐妹：

哥哥，在学校里很活跃，是运动健将，校足球队的守门员。复旦大学毕业，现居旧金山。最后一个工作是旧金山市商会的财务主任。我很佩服他。他总是保护我。

大妹妹，上海医学院毕业，退休后不久就因肺癌去世。

小妹妹，她的先生沈智刚是加利福尼亚大学戴维斯分校土木系主任，后在香港科技大学任职土木工程系。

我与小妹关系较接近，与哥哥关系更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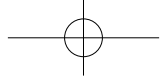
法想见的。尽管我心知,由大鼻子老外来管辖我们的土地是不合情理的,但对于一个在法租界里长大的孩子来说,这就是现实。

每每见到大鼻子老外,我便心存好奇,却也忧虑害怕。我们街坊四邻还有几个外国人呢。法国人驾车出行,而一些白俄流亡者则蓬头垢面,偶尔醉醺醺的。离我家不远有个带花园的宅子,里面住着个白头发的高个子法国人,这一天,他对我笑了笑,第二天却又出乎意料地怒视着我。其实我也不能确定第二天那个充满敌意的家伙就是前一天那个很友好的外国人。那时在我看来,欧洲人长得都差不多。他们的个头都高高的,他们的鼻子都比咱们中国人的大,只能靠衣着将他们区分开来。那时真没想到,多年后我初访美国,一些美国人也偶尔将我和别的中国人搞混,因为他们看我们和我小时候看欧洲人一样,根本分不出谁是谁!

### 殖民主义给我的教训

我第一次与殖民主义发生冲突是在十岁那年,也是在上海。那年夏天一个炎热的下午,我在放学路上看到离我家仅半个街区的地方聚着一大群人。一向好奇的我挤进人群,伸着头,想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只见一个黄包车苦力哭着乞求那个深肤色的警察,而那警察正要把车座上的垫子取下来。法租界里的大部分警察都是从越南来的,那时越南也是法国的殖民地。没收垫子就意味着那个车夫不能拉客人了,还得去警察局交了罚金才能要回垫子。大家都同情那个车夫,有些人便开始对着警察叫骂。有人喊道:“你这丧了国的奴才!”这句话是指,所有越南人都是法国人下贱的“奴才”。

在一群破衣烂衫的、愤慨的旁观者中间,身着挺括校服的我极为显眼。警察以为我就是那个骂他的人,他径直走过来,扇了我一巴掌。我惊吓不已,退了几步。那警察拿着垫子扬长而去。围观人群作鸟兽散。那是我得到的第一个政治教训,我将其归咎于殖民主义。难道是我与



生俱来的好奇心使我卷入与越南警察的冲突之中吗？是这份好奇在我心中播下种子，使我对于新闻业产生兴趣吗？做新闻也正是对于公众关心的事件展开调查。那么，是这番经历将愤怒深植我心，使我反抗殖民主义吗？这愤怒也体现于我日后在香港反对殖民思想的行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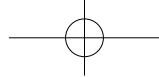
### 凌氏家族，我的祖父

凌氏家族源于广东省番禺县，临近广东省省会广州。

凌氏的鼻祖是位将军，名凌震。这位将军战死沙场，其尸首却遍寻不到。这个名字与文学经典《水浒传》中一位英雄的名字异常相近，值得推敲。《水浒传》的故事基于宋朝末期的历史事件，其中的凌振将军以善造火炮闻名，得号“轰天雷”，是一百单八将中的一员。一百单八将由宋江带领，在腐朽的宋王朝末年打抱不平，替天行道，抵抗辽国的侵略，保卫国家。他们都是绿林好汉。谁知道凌震将军是否为鼻祖，也许只是加到族谱上为我们增色而已。

不过，我的一位堂兄弟说自己做了调查，坚持认为凌震真的是凌氏鼻祖，但这位将军却支持辽国入侵，建立元朝。他被流放到蛮荒之地，后代也羞于承认其犯下的叛国罪，便没有为其张罗像样的葬礼。相反，后代还决定在族谱上写道，其尸首不知所终。

我的祖父是凌氏大家族六兄弟中最小的一个。我确信祖父也有很多姊妹，但是我却全无了解。在祖父的年代，女儿都没什么价值，她们婚后就成了别家的成员。后来凌氏家族为谋求更好的生活，迁到福建省的省会福州，在那里兴旺起来。我祖父的祖父很富有，在县衙里捐了个官。祖父作为兄弟中唯一一个严肃认真的学者，在儒学上继续深造，通过了笔试，爬上了迈向清廷的第一级阶梯。考取秀才之后，还没来得及参加第二轮考试，即乡试，也没来得及接着去京师参加会试，满清的统治便瓦解了。震惊于这一重大转变，祖父极不情愿地转投了商界。



略通英文，加之作为正直儒生的无瑕美誉，祖父便成了一个德国公司在福州的买办。买办这个词是由葡萄牙语而来，意为采购者。中国的买办，其作用在于，承包商需要通过他们与外国公司进行交易。他们在中外商业交往之中是举足轻重的人物，负责员工的雇用和解雇，还负责采购、装运货物和销售。合同也要他们经手，而他们则从每笔交易中抽取佣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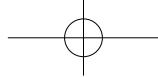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祖父在福州工作出色，德国公司聘请他出任上海“汉运”的买办。但是作为一位谦谦君子，一介儒生，面对早期资本主义和商界里的不正当行为，他不知所措。

他回忆起有那么一次交易，他的一位富裕的兄长也参与其中。那位兄长是葡萄牙航运公司的买办，私下收了红包，就让货船超载。祖父指责自己的兄长，说道：“你怎么能这样做？万一船沉了，你必须给遇难者的亡魂一个交代！”

祖父在不惑之年便退休了，潜心修习经典、写诗练字。他将衣钵传给了父亲，这种做法在当时并不罕见。

祖父反对中华民国的国父孙中山，管他叫“孙大炮”。取这个骂名是指革命党人总是大声空谈，喊口号。在祖父看来，孙中山的共和主义致使满清统治瓦解，断送了他的仕途。但同时，祖父也对穷人表现出了强烈的怜悯之情。一次，我俩驻足窗前，惊讶于几个建筑工人的高危作业。在夏天的热浪里，他们赤膊攀爬新楼工地上的竹木脚手架。祖父转身对我说：“这些工人冒着生命危险建造的住房，却是他们这辈子也没机会住的。生活真是不公平啊！”

祖父还是个情感丰富的人。以他的地位，要是换作别人，定会娶上几房小老婆或是添几个妾。但祖父只钟情于祖母。祖母 55 岁时因传染病去世后，祖父伤心不已，几日里水米不进。他还写了首动情的诗来追忆与祖母共度的时光，并以叠句结尾：“劳卿久待，恕我迟来”。显然，这首刻在祖母墓碑上的诗打动了一些过客，他们在教堂的地下



室里留下诗篇，颂扬祖父对亡妻的爱与忠诚。68岁那年，祖父因心脏病辞世，他定是上天堂与爱人团聚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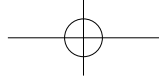
我对祖母有些模糊的印象。我上四年级的时候，她久病辞世。还记得蓝袍道士到我家，以焚香的烟气和挥舞手臂的动作施行驱邪之法。如你所料，祖母对孙辈都很和善，但她最喜欢的孙子当然是我的大哥，祖母的长子长孙。她裹过小脚，属于与祖父同县的冯氏家族。祖母亡故那天，我们都围在病榻前哀哭。

作为忠诚的儒生，我的祖父可能算得上是悲天悯人的保守派。他若能活到新中国成立，可能会被贴上反动分子的标签。当过买办的他会被揪出来，作为剥削阶级中的一员。讽刺的是，他要能活到21世纪的今日，活在改革开放和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中国，他又能恢复名誉，对于国家的经济发展来说，他与外国公司的经贸联系和知识则会成为优势！

### 我是次子

我是家里的次子。作为长子长孙，我的兄长是凌氏家族里我们一支的继承人。最近有研究表明兄弟姐妹之间存在耐人寻味的相互影响。要是当时有所了解就有意思了，但在那时，哥哥的地位不容我置疑。他是家里的老大，因此得到了特殊的关怀。一次，我为了自己最爱吃的菜而与哥哥打架，连家里的厨子都跟我说，哥哥才是老大。但我却不以为然，一有机会就要求得到平等的待遇。就有那么一件我力争平等的事，母亲数度将其引为笑谈，直到我十几岁，才不再提。那是四岁的哥哥不小心割破拇指，便用绷带包扎好伤口，而两岁的我为了得到我那份绷带，也想割一个同样的伤口。

我们大家庭三世同堂，居于法租界里的一幢三层洋房里，窗框都是钢的。住在三层的是：祖父，一位不情不愿的大买办，又是退出学界的读书人；祖母，一位裹着小脚的妇人；叔叔，一位牙医；还有两



位还在上初中的姑姑。我的父母、兄长、我自己、两个姊妹住在二层。一层则设有会客室、祭祖的灵堂、厨房和供三个仆人住的狭小卧室。每层都有盥洗室。

## 父亲是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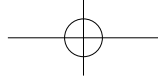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我的父亲早年便接替祖父，凭借自己的能力成为成功的商人。他主要做机械工具生意，也就是大五金生意。

父亲要在商场上跟外国人打交道。自然而然地，他接受了很多西式生活方式。他穿定制的西服，白色的衬领是单独浆过的。这样，打上领带后，打结的部分会微微立起来。父亲是在上海虹口的广东人聚居区与母亲相识，也是在那里对母亲展开追求的。那时，婚姻包办依然是风俗惯例，父母却自由结合。虽然父亲在当时是摩登青年，却依然遵守惯例，认可祖父掌管家庭经济的权力。作为家里的顶梁柱，父亲担起责任，资助我的叔叔和姑姑完成学业。

父亲开一辆英国车，停在我们弄里七排房子间的唯一一个车库里，就在亚尔培路\* 558号，离俗称为“看你穷”的逸园赛狗场不远。父亲喜好交际，慷慨大方，从富商大班到门房门卫，他都和善有礼，友好相处。他天生就是个商人，在上海不断发展的制造业里有着自己的业务关系网。于是在大上海，他所经营的由德国制造的机械工具都溢价销售。而后，他从买办成为一家德国公司的初级合伙人，那家公司有诸多代理业务，也代理克林根堡的钢铁厂。我小时候认得一个德语词，那就是 Shultz（舒尔茨），那是父亲合作伙伴的名字！我见过他一次，红彤彤的脸，银白色的头发。显然，舒尔茨是个反纳粹主义者，但是父亲对政治不感兴趣，只要哪个公司能冒着战火将货物送到他客户那

---

\* 亚尔培路，今陕西南路。



里，他就跟哪个公司做生意，基本上都是印刷公司或是烟草公司。

父亲这位年轻的买办在做生意的时候要用英语，他早就认识到英语将会成为世界通用的语言，便要求自己的孩子学习英语，鼓励我用英语写日记。我用英语写日记还能从父亲那里得到额外的零花钱，就算写写很普通的日常活动也能拿到奖励。我能有兴趣学好英语，当归功于父亲，而熟练掌握这门语言也大大有益于我事业的发展。

父亲的生活方式是典型的大上海式，饮食奢华，宴客铺张。他付小费出手大方，因此他总是得到侍者和门童的特殊礼遇。就算晚年退休后居住在美国，他也从未在他最钟爱的餐馆等过桌，这让我惊讶不已。要是排着长队，领班就会带父亲从后门进去，显然他经常打赏那位领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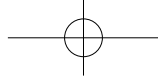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父亲享年 85 岁。

### 母亲是位严母

尽管在大家庭中的这个小家庭里，总是父亲一锤定音，但照顾我们，关心我们学业，给我们树立规矩的，却是妈妈。母亲的确用鸡毛掸子的把儿抽打过男孩子以作惩罚，却没有打过女孩子。但是我记得有一次，她觉得我得挨一顿抽，我就绕着餐桌躲，跑了好多圈，最后她也不追了，竟放声大笑！

在母亲的年代，进入学堂的女孩子还不多，她却是个模范生。我们从阁楼上找到一些母亲的文章，上面有数不清的、一串串的红圈圈。那是老师标出来的，对于母亲的文采以及秀美书法表示认同或者嘉奖。到了母亲八十多岁，她最后一批同辈同胞中的一位告诉我们，母亲曾是第一批接线员。根据清末民初的传统观念，女性不能做抛头露面的工作，她却破了戒。当时，遵从风俗的姑娘都深居简出。我敢肯定我那位革命党人外公定是赞成她这项进步之举的。

我上小学的时候，哥哥和同学由于误会打了起来，母亲令自己的儿子道歉，明智地解决了问题。一日晨会时，校长选她为“模范母亲”，



我还记得自己当时有多骄傲。

对于我在学业上追求深造一事，母亲给予热切鼓励。我刚进入圣方济学院\*勿略学院时，有很多需要用蘸水笔手书的作业。在严苛的方济会修士看来，用自来水笔是偷懒的做法。于是，母亲常常凌晨起床帮助我。毋庸置疑，她对我在学业上的追求有着深远影响。后来我将自己在斯坦福大学写的硕士学位文献给我的母亲。

我父母于20世纪60年代移民美国，定居在加利福尼亚州奥克兰市。父亲逝世后，母亲又生活了17年，享年101岁。

## 我的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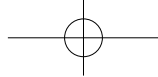
我成长的那片地区通水通电，但是大部分家庭都没有抽水马桶，凑合着过日子。黎明时，清空木制恭桶的粪车总是将我吵醒。尽管早年间家里的厨子跟炭炉较过劲，但我刚十几岁时，家里就安装了煤气炉。我家餐厅里立着一台光鲜的棕色电冰箱，木制冰箱便被摆在了阁楼里。这些现代化设施，再加上我家的汽车，相较于街坊四邻，我家的经济水平多少要高一些。

离我家不远，有些住在棚户区里的贫民。他们都是从江苏或者浙江的贫困地区迁过来的，就住在临时搭建的棚屋里。棚户区的孩子怨恨我们这些生活较为富裕的孩子，这是可以理解的。我们管那些孩子叫“野蛮小鬼”。有些小鬼对我们冷嘲热讽，向我们发出挑战。我哥哥素以强硬著称。他的名号是“凶神小广东”，他总保护我。

有一次，那些粗鲁的孩子中间有个小鬼，手拿长针头，试图刺伤我哥哥，哥哥完全有本事把这个小鬼扔一边去。还有一次，我也加

---

\* 圣方济学院，英文名St. Francis-Xaverior School，耶稣会传教士苏念澄办于同治十三年（1874年），初在公馆马路（今金陵东路），后扩建，在虹口南浔路、法租界福熙路（今延安中路）有校址，今为北虹中学、时代中学。



入争斗，还带了一把尖刀。幸好这场群架没打起来，不然定会有人受伤。但是有一次，我独自一人走在巷子里，迎面碰上一群破衣烂衫的小鬼，我惊声尖叫，定是那叫声吓到了那群小鬼，我才得以毫发无伤地跑到学校。我为哥哥的运动员体格感到既骄傲又妒忌：小学中学时，哥哥都是校足球队的守门员。而我到了高中快毕业时才得以加入少年垒球联队。作为长子，哥哥尽了孝道，在父母晚年无微不至地照顾二位老人。

### 我的姊妹

我的两个妹妹并没在家里获得过什么关注。毕竟，她们是无足轻重的女孩子！就像所有的中国家庭族谱一样，凌氏族谱也没提家里的女儿，却将儿媳列入其中，可想而知，那是因为儿媳能生儿子的缘故！父亲那位在香港居住的堂兄送我一本族谱，那位堂兄在20世纪30年代涉足故事片制作，将家财挥霍一空。依据那本族谱，我是广州市郊番禺县深井村凌氏的第二十五代子孙。而我的两个妹妹和两位姑姑都没被列入族谱！

要问祖父头脑中有没有男权主义思想，他给我的两个妹妹所取的名字便是有力证据。我大妹名“若雄”，意为“几乎与男子一般优秀”。两年后，二妹降生，得名“又雄”。尽管母亲对于自己女儿的名字感到愤慨，但也无能为力，因为取名字的大权握在祖父母手里。祖父去世后，母亲终于有所行动，将“雄”字改成了读音相近的“融”。

我大妹在上海拿到了医学学位，而后在20世纪60年代的香港推行计划生育工作，是这方面的先驱。她婚姻破裂，夫妻二人闹得很厉害；家庭不幸，儿子死于一桩悬案。笃信基督教使她得以克服这些困难。退休没多久，大妹就因肺癌去世了。她从不吸烟，不过她的前夫和她原先保险公司的同事都吸烟。被动吸烟可能是她的死因。

二妹自打13岁就开始独立生活了，那时我父母还在上海。她读书